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弘毅文化集團
HONY MEDIA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9)

可換股債券之兌換

茲提述弘毅文化集團（「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金總額不超過港幣120,000,000元於二零二六年到期之10厘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可換股債券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接獲 United Strength LS Limited（「認購人」）之兌換通知（「兌換通知」）。據此，認購人已行使其權利，按經調整之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港幣0.1003元，以部分兌換本金總額為港幣60,0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598,205,383股新股份（「兌換事項」）。該兌換事項完成後，可換股債券之尚未行使本金餘額為港幣 60,000,000元。

緊隨兌換事項後，該 598,205,383股新股份與所有已發行股份權益相等。該等股份約佔緊接兌換前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4.21%，及約佔經配發及發行598,205,383股新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4.04%。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緊接兌換事項前及緊隨兌換事項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緊接兌換事項前		緊隨兌換事項後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趙令歡先生 (附註1)	-	-	598,205,383	4.04
袁海波先生 (附註2)	2,397,340,107	16.85	2,397,340,107	16.17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3)	2,116,251,467	14.88	2,116,251,467	14.28
高振順先生 (附註4)	1,262,000,000	8.87	1,262,000,000	8.51
其他公眾股東	8,447,747,035	59.40	8,447,747,035	57.00
合計：	14,223,338,609	100.00	14,821,543,992	100.00

附註：

- 趙令歡先生被視為透過其於 United Strength LS Limited 的權益擁有 1,196,410,766 股股份的權益。該權益包括已因兌換事項而發行的 598,205,383 股股份，連同尚未償還本金總額為港幣 60,000,000 元的餘下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可按經調整兌換價每股股份港幣 0.1003 元轉換為 598,205,383 股股份。United Strength LS Limited 由 United Strength Youthful Limited (作為普通合夥人) 管理。United Strength Youthful Limited 乃 Hony Capital Group, L.P. 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後者由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作為普通合夥人) 管理。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由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擁有 80% 股權。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則為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趙令歡先生擁有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的 49% 權益。
- 袁海波先生實益擁有 459,310,000 股股份的權益。Smart Concept Enterprise Limited 由袁海波先生全資擁有並實益擁有 1,938,030,107 股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袁先生亦被視為擁有 Smart Concept Enterprise Limited 所持股份的權益。
- Mount Qinling Investment Limited 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並實益擁有 2,116,251,467 股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 Mount Qinling Investment Limited 所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Greater Harmony Limited 由高振順先生全資擁有並實益擁有 1,262,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先生被視為擁有 Greater Harmony Limited 所持股份的權益。
- 本公司上述股權資料乃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

承董事會命
弘毅文化集團
公司秘書
侯偉文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趙令歡先生²（主席）、程武先生¹（首席執行官）、袁海波先生¹（總裁）、袁健先生³、王宋宋女士³及潘敏女士³

¹執行董事

²非執行董事

³獨立非執行董事